



生前無參加反修例活動 兩宗官司纏身 少女疑跳海自殺屍浮將軍澳

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對開海面昨日發現一具女性浮屍，據了解，死者是一名年僅15歲的姓李少女，少女父母離異，跟隨母親生活，由於過去有五次失蹤人口記錄，故今次其家人亦非即時報失蹤人口。據悉，少女生前無參加過反對修訂《逃犯條例》活動，但原定在上月底有兩宗官司需要上庭。據了解，經法醫檢驗後，確定死者生前無被性侵，惟死因需待進一步檢驗，才能確定。

本報港聞部報道

據了解，女死者姓陳（15歲），生前就讀香港專業教育學院（李惠利）。據悉，女死者最後露面日期為上月19日，翻查閉路電視片段，顯示她與同學乘坐港鐵，同日下午2時左右分道揚鑣。

校園內徘徊個多小時

但在下午5時左右，女死者曾向友人傳訊息稱「人生不快樂」，下午5時30分左右，女死者現身調景嶺站對開行人路，把自己身上的袋放低，內有她的錢包等個人財物。翻查女死者社交網站Facebook等平台，相信她生前無參加過反修例活動。

據悉，女死者家庭背景複

雜，父母離異，跟隨母親生活，由於過去有五次失蹤人口記錄，故今次其家人亦非即時報失蹤人口。她在上月19日最後一次露面，但其家人在同月21日才報案指少女失蹤。不過，據了解，少女早於9月19日已經自殺身亡。

翻看閉路電視片段，少女在調景嶺站對開行人路放下袋子之後，便到了香港專業教育學院（李惠利）校園內徘徊，長達個多小時，最後在校園不同地方放下個人物品，包括本來穿着的鞋子。她隨後便赤腳離開校園，往海邊方向走去，因此不排除少女是跳海自殺身亡。

女屍被發現時全裸，故法醫進行驗屍時，檢查過有否性侵表

徵，確定她生前無受性侵，但同時無發現可疑傷口，因此需待進一步檢驗，例如抽取相關組織化驗，才能確定死因。

赤腳往海邊方向走去

由於少女生前家庭背景複雜，故有社工曾為她申請保護令，亦因此曾入兒童院。她在9月20日原定需要到屯門法院應訊，事源她入住兒童院期間，曾經撕毀紙張，涉嫌刑事毀壞。她還涉及另一宗案件，事源她的男朋友曾經被判入塘福懲教所，她乘坐的士探監，但無能力付車資，警務人員接報到場，少女涉嫌毆向警員，涉襲警被捕。這宗案件原定9月底應訊。



■姓陳少女的遺體在將軍澳華人永遠墳場對開海面被發現。

三名學生被控暴動等罪 獲准保釋

【本報法庭組報道】本周日各區有市民示威，表達對《禁蒙面法》不滿，釀成嚴重衝突。26人涉於灣仔參與暴動，其中14人另涉違反《禁蒙面法》，案件早前於西九龍裁判法院提堂。其中三名17至22歲男女學生留院缺席聆訊，昨出院後到西九龍法院提堂，均獲准保釋候訊。辯方指兩名女學生被捕時，在沒有反抗下仍被警方揮動警棍毆打，其中一人右額有傷，需縫6針，留院四天。

被告為理工大學女學生李苑瑩（21歲）、女中學生高家慧（17歲），以及中文大學男學生謝兆雄（22歲）。三被告均被控暴動及非法集結時使用蒙面物品罪，控罪指他們於本年10月6日在灣仔軒尼士道一帶連同其他身分不詳的人士參與暴動；以及身處非法集結時，無合法權限或合理辨解而使用相當可能阻止辨識身分的蒙面物品，即一個半臉防毒面具。

辯方律師在庭上投訴警方有兩名女被

告使用過度武力。其中高家慧案發時被防暴警喝停，她沒有逃走，也沒有反抗，卻被警員用警棍打傷右手；至於李苑瑩被捕時遭警棍扑頭頂，須縫6針和住院四日，她上庭時右額貼有膠布。辯方均以學業及兼職工作為由，反對法庭頒發宵禁令。裁判官將案件押後至明年1月6日再訊，讓警方進一步調查。他們獲准以現金1,000元保釋，不可離境及遵守晚上11時或12時至翌晨7時的宵禁令。

■大批示威者本月6日在港島抗爭。（資料圖片）



瞄準目標 一擊即中



成報 優質讀者群
廣告客戶首選
查詢熱線：2512 4690

天恒邨少女倒斃家中 母企跳獲救涉謀殺被捕



■天恒邨發生倫常命案。



■天恒邨在2001年入伙。

【本報港聞部報道】天水圍天恒邨一個單位昨日發生倫常血案，一名母親企圖跳樓獲救，揭發她仍就讀中學的女兒倒斃屋內，死者身上有刀傷，警方在現場搜獲一封遺書，將案件列作謀殺及企圖自殺，將企跳婦人拘捕，案件由元朗警區重案組調查。據了解，被捕女子有精神病記錄，有人先銀女兒服藥，待失去意識再給對方割脈。

據了解，被捕的姓郭女子（51歲），本身有精神病記錄，目前正在屯門醫院留醫。據悉，有人在事發時先銀女兒服藥，待失去意識再給對方割脈，之後自己則走出屋外企圖跳樓。

姓郭女子昨早6時35分被發現在水圍天恒邨恒健樓一個高層單位的窗邊危坐，消防人員在地面張開救生氣墊，警員嘗試游說婦人，約於早上11時消防人員從樓上游繩而下，將她帶回單位，再由救護車送往天水圍醫院治理。警方進入單位調查時，發現有一名年輕女子在屋內昏迷並搜獲一封遺書，救護員當場證實該名女子不治。現場消息稱，死者身上有刀傷。警方下午將案件改列謀殺及企圖自殺，將企跳婦人拘捕，案件由元朗警區重案組接手調查。有傳倒斃在屋內的16歲少女姓徐，與被捕女子是母女關係，但二人關係不佳，婦人反對死者拍拖。

地盤工連儂牆涉傷害青年 被加控管有武器罪

【本報法庭組報道】一名地盤工人上月15日途經藍田啟田商場外的一幅「連儂牆」時，涉揮動鐵錘襲擊在場市民，一名青年疑因此嘴唇受傷，需縫兩針。地盤工人被控以傷人罪，案件昨在觀塘法院再訊。控方案取法律意見後，決定加控他一項管有攻擊性武器罪，即在同時同地管有一把鐵錘。案件押後至11月14日再訊。

被告蔡世紅（47歲），報稱地盤工人。控罪指他於本年8月15日，在九龍藍田啟田商場外非法及惡意傷害湯俊浩及管有攻擊性武器罪。張

潔宜署理主任裁判官指案件嚴重，提醒沒聘請律師的被告應盡快找律師協助，批准他以原有條件繼續保釋。

另外，56歲裝修工人陳木林被控於8月7日晚於彩虹連儂牆，因阻止任運輸工人的58歲男子連秉濠撕紙致爭執繼而打鬥。兩人被控一項在公眾地方打鬥罪，案件昨在九龍城法院提訊。陳木林同意案情，裁判官判他自簽2,000元擔保，守行為兩年，另須付300元堂費。連不願意簽保守行為，押後至11月7日再訊。